可称重升降组板平台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单位: 广东省机场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年10期

可称重升降组板平台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东省机场集团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u>可称重升降组板平台采购项目</u>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 可称重升降组板平台采购项目
- 2.2 交货地点: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东货运区及西货运区(具体详细地址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 2.3 招标范围
 - 2.3.1 标段划分: 本项目只设置一个标段
- 2.3.2 招标内容: <u>采购 17 套组装升降平台及配套设施设备,包括 17 套组装升降平台及配套设施设备的深化设计、制造、供货(含安装配件的供货)、包装、仓储、运输至项目现场(包括装卸)、保险、安装、布线、调试、验收、计量检定、培训及其他相关服务内容。</u>
- 2.3.3 招标范围:负责组装升降平台及配套设施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在招标人指定位置完成地坑施工及养护、安装升降平台设备、布线及将电缆管道敷设连接到配电箱。新装的升降平台设备需要具备安全联锁、报警、自动调平以及称重功能(显示精度1公斤;检定精度符合标准,为量程1/3000);负责将称重仪表接入招标人信息系统,如在设备接入过程涉及二次开发的,投标人应负责二次开发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在装卸、转运、安装和调试过程,不得影响现场生产。在升降平台设备安装和调试完成后,需进行计量检定并提供检定报告。具体详见第五章《用户需求书》、合同。
 - 2.5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含税)6987835.38元。
- 2.6 交货期: 合同签订生效后,自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 并通过调试及试运行;完成货物安装及调试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法定计量检定 机构等第三方专业机构验收并出具检定证书。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 3.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加盖公章)。
- 3.2 投标人必须是所投设备(指升降平台设备)的制造商或所投设备(指升降平台设备)的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代理商。如果投标人为制造商时,须提供制造商资格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投标人为非所投设备(指升降平台设备)制造商时,须提供由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开具的制造商授权书(加盖制造商公章及投标人公章);如有同一品牌制造商与授权代理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只接受制造商的投标申请;如有同一品牌多个授权代理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则只接受制造商授权书授权期限起始时间最早的授权代理商的投标申请,若授权书授权期限起始时间一样,则均不予通过资格审查;如有同一品牌制造商集团公司与制造商集团下属的子公司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则只接受制造商集团公司的投标申请。
- 3.3 投标人不得被列为"严重失信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下载并提供完整的信用信息报告,报告生成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且必须文字清晰并加盖公章。
- 3.4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 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 查询为准,投标人须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或电 子签章(未按格式要求截图或截图信息不清晰将作不合格投标人处理)。(事业单 位无需提供)
- 3.5 近三年没有因行贿犯罪或欺诈行为而被政府或本项目业主宣布取消投标资格。(提供有效的《资格声明函》)
- 3.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机构不予合作对象名单或仍在限制期内。(提供有效的《资格声明函》)
- 3.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该项目同一标段项目中同时投标,否则投标均无效。(提供有

效的《资格声明函》)

- 3.8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与诚信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10. 已登记为本项目投标人。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4.2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 4.3 获取方式: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前,登录中通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平台(zb. chinaccsscm. cn)完成获取并下载文件,账号为贵公司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登录/注册后请及时完善信息并更改密码,详见网站主页下载的《中捷招标系统供应商网上售标操作手册》。如有疑问请联系黄小姐 020-83820346/02083800940/83806127,QQ: 2959505405,联系邮箱: zhong jbss2@z jscs. com。
 -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
 - 4.5 标书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户 名: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账 号: 3110910043850056688

4.4 对于已按要求在中通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平台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供应商自主在线参与购标",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上完成"投标登记",即为成功办理获取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招标文件(含纸质招标文件,纸质文件领取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较场西路 21 号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4 楼招标事业部标书售卖处)。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 gzg gzy. cn)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即可查询,并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

息。

- 5.2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www.gzggzy.cn)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登录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一体化数字交易系统(www.ebidding.com/gaa.html),点击首页"注册"进行合作商注册。
- 5.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 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 5.4 电子光盘或 U 盘(备用)递交时间、地点: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即可查询,并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电子 U 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 U 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 5.5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即可查询,并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后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 5.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及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
 - 5.7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gzggzy.cn)、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一体化数字交易系统(www.ebidding.com/gaa)、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www.gdycy.com)、中通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一电子招标平台(zb.chinaccssc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文本为准。

七、被纳入招标人不予合作对象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具体名单详见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一体化数字交易系统"合作商管理"(不

予合作单位名单),查询网址:

https://www.ebidding.com/gaa/hzs/blacklist.html.

八、投诉监督

投标人可以就本公告及招标文件中任何违法及不公平内容向广东省机场集团物流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实名投诉,投诉联系人:刘小姐,联系电话: 020-86137744。

投标人可以就本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任何违纪行为及廉洁问题向广东省机场集团物流有限公司纪检室实名举报廉洁,联系人:贝女士,联系电话:020-86124813。

九、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广东省机场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内

联系人: 罗先生

联系电话: 020-86124569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较场西路 21 号

项目联系人: 杨迅、冯建发

联系电话: 13570390426、13751875662

电子邮箱: yangmy1026@163.com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2025 年10月30日